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文件

中国软协[2017] 59 号

关于申报“2017年(第十二批)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的通知

各地方软件行业协会、有关软件企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民政部、中央编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委《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以及政府主管部门有关行业信用建设的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继续开展“2017年(第十二批)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对照参评条件，积极申报。

附件：1、申报指南，2、参评申请。



附件 1：2017 年(第十二批)软件企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

一、信用评价含义

软件企业信用评价是对受评企业在经营和管理过程中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履行相关合约的能力及意愿的综合评价。

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企业的履约能力，其核心是评价企业是否具备履行相关合约所需的基础设施、专业技术能力、财力资源和经营管理等能力；二是企业的履约意愿，主要考察企业以往的优良信用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二、评价内容、程序和意义

信用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综合素质、企业竞争力、经营状况、管理能力、财务状况、行业特性因素、信用记录、供应商和客户状况等多个方面。

软件企业信用评价按照统一的标准和程序进行，实行在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下，由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信用评价中心组织初评、专家会审定、公示和发布。

信用评价的等级结果广泛应用于市场准入、招投标、税收优惠、重点企业申报、政府采购、资质认定、项目申请、信用保险和融资信贷等各项工作之中。

三、评价等级、证书、标牌及有效期

软件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划分为 AAA、AA、A、BBB、BB、B、CCC、CC、C 三等九级，信用等级证书按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统一样式制作，并编制全国统一的软件企业信用等级号码，信用评价等级结果可在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网站查询。

信用等级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并对信用评价结果实行动态管理，在有效期内组织两次年审，年审合格继续享有原信用等级，并加盖年审合格章。

四、申报注意事项

（一）参评的基本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并满三个会计年度（即公司成立时间大于三年）的从事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相关的企业；
2. 近三年均有主营业务收入；
3. 企业处于持续经营状态，非即将关、停的企业；
4. 在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行政管理机构通报、重大投诉等不良记录。

（二）报名时间及方式

2017年9月22日为报名截止日期，企业需将《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参评申请》填写好并加盖公章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信用评价中心进行报名。

信用等级证书编号中的企业流水号将依据企业报名的先后顺序进行编排。有关企业信用评价相关的文件资料，请登陆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官网进行查阅。

（三）评价材料报送

中国软协信用评价中心及各省市软协对申请企业进行评价资格审核，并通知审核合格企业填报《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申报表（2017年）》以及按表中所附文件清单准备相关材料，企业也可准备其它有助于展示自身信用和企业实力的材料。

材料送审截止日期为2017年10月20日（以快递邮戳为准），上述所报的材料均需真实准确，要求书面材料2份和电子版材料1份，书面材料胶装成册，并加盖企业公章，以快递方式报送至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信用评价中心，电子版材料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四）评价费用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为1万元人民币。申报单位在提交“参评申请”，并通过审核与受理后，需将评价费用汇入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银行帐户。

汇款单上需注明“信用评价费”(发票项目:如要求发票抬头单位与汇款单位不一致,请注明抬头单位名称),并将银行水单扫描邮件至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信用评价中心。

开户名称: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帐号:020 000 450 901 449 0109

五、信用评价提醒

①安徽、深圳、湖北、天津、上海、大连、辽宁、四川、广东、江苏、山东、吉林、黑龙江、河南、重庆、宁波、浙江、广西、陕西、济南、湖南、武汉、海南、甘肃等24个省市的软件企业,请通过当地软件行业协会进行统一申报,以上省市软协会会员评价费用同中国软协会会员。

②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是经国家相关部委授权与指导,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软件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的唯一单位。

六、信用评价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珠、陈冬璇、张悦

联系电话:010-62118505 转 808、812、810

传真号码:010-62149285

电子邮箱:zhuzhu@csia.org.cn, chendx@csia.org.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8号吉安大厦A座7层701室(邮编100081)

附件 2： 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 信用评价参评申请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
本单位承诺：本信用评价申请中所回答的问题均真实有效。

单位名称			
申报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邮编及地址			
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请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回答下述问题：

- 1、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贵企业是否已成立满 3 个会计年度（即企业成立时间是否大于三年）？ 是 否
- 2、贵企业是否近 3 年均有主营业务收入？ 是 否
- 3、贵企业是否参加过其他商、协会的信用评价？ 是 否
(如“是”，评价单位：_____评价日期：_____等级：_____)
- 4、贵企业是否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是 否
- 5、在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有无违法违规、行政管理机构通报和重大投诉等不良记录？ 有 无

(备注：签章扫描后请邮件至 zhuzhu@csia.org.cn 和 chendx@csia.org.cn)